证券代码: 834727 证券简称: 天茂新材 主办券商: 中泰证券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8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李文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 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541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6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文泉先生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李文泉先生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李文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聪女士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李聪女士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李聪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冉先生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李冉先生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李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敬芝先生继续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张敬芝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张敬芝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贾新兴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贾新兴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贾新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关莹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议案 1.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任期届满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,选举关莹女士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关莹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541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